

广西高晟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荔浦市殡仪馆骨灰存放架采购安装项目（重）（GLZC2026-G1-310009-GXGS）质疑答复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情况

质疑人：长沙丰宸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地址：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六路266号华润置地广场一期12栋1201、1205-00608

邮编：410100

联系人：王利

联系电话：199****7090

我公司于2026年5月6日收到长沙丰宸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关于“荔浦市殡仪馆骨灰存放架采购安装项目（重）（GLZC2026-G1-310009-GXGS）”对招标文件的质疑函。针对贵公司提出的质疑内容，进行了认真核实。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现予以受理，现对质疑事项答复如下：

二、质疑事项

质疑事项1：技术参数及性能指标分的评审设置存在指向性、不合理、评分标准不细化量化对应、排斥潜在供应商，影响公平竞争。

质疑事项2：招标文件主观分值占比太高、不合理、不能限制评分专家的自由裁量权；评审因素不够细化量化影响公平竞争。。

质疑事项3：业绩分不合理，排他，影响公平竞争。

三、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对本次招标文件进行审查，并对上述条款进行修改

四、质疑答复

质疑事项一答复

1. 本项目技术参数均是所采购货物的技术参数或其使用原材料和配件的技术参数，且依据的是国家标准，与项目的特点和合同履行有关，不指向特定的产品和特定的供应商，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条的不合理条件。

2. 本项目的技术参数表述明确，符合《政府采购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第九条的要求；

3. 本项目评标办法“技术参数全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且功能配置齐全的得满分23分。“▲”号条款每有一条负偏离扣2.0分，扣完为止。一般技术参数（不含“▲”号条款）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应技术参数的，每有一条负偏离扣1分，扣完为止（五项及以上即为无效标）。”，表述明确，评分细则量化，符合《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五十五条的规定。

综上所述，质疑事项一缺乏事实和法律依据，质疑事项一不成立。

质疑事项二答复

1.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五十五条并未规定主观分和客观分的比例，认为主观分太高不合理不能限制评分专家的只有裁量权，没有法律依据。

2. 本项目为货物采购，价格分占30分，符合《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五十五条的规定。

综上所述，质疑事项二缺乏事实和法律依据，质疑事项二不成立。

质疑事项三答复

1. 质疑人认为“业绩分不合理，排他，影响公平竞争”，并未提出业绩不合理的具体事实。

综上所述，质疑事项三缺乏事实和法律依据，质疑事项三不成立。

五、质疑处理意见

1.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六条“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规定，本项目继续开展采购活动。

2.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七条的规定，贵公司对本答复如不满意，可在质疑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荔浦市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投诉。

感谢质疑人对政府采购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广西高晟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5月07日

